

淄博出台实施意见 将原则上限制燃油商用车进入建成区核心区域 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超11万辆

总体目标

到**2025年**，力争全市新能源汽车保有量达到**11万辆**以上，新能源汽车新增数量占到汽车新增数量的**20%**

重点任务

新增或更新公务用车、公交车和环卫清洁等市政用车，除新能源汽车不能满足功能需求以外，原则上使用新能源汽车。到**2025年年底**，出租车新能源汽车新增和更新比例达到**80%**以上。重点支持邮政快递等城市配送车辆、短驳重卡、渣土车等车辆新能源化。私人消费乘用车领域，到**2025年年底**，全市累计新增新能源乘用车**8.4万辆**

支持引导政策

开放路权，到**2025年**，原则上限制燃油商用车进入建成区核心区域；鼓励提前更新营运车辆，给予奖励；对符合条件的新能源整车生产企业，按乘用车、物流车、客车减排每千克碳分别给予整车生产企业不高于**12元、4元、2元**奖励，单个企业每年度最高奖励不超过**500万元**；制定奖补退坡政策

党政机关示范

发挥党政机关示范带头作用，对使用财政资金新增及更新的公务用车等车辆（特殊用途除外），**100%使用新能源汽车**，公务出行**优先采用新能源汽车保障**

基础设施布局

到**2025年**，新建各类充换电站**3000余座**，各类充电桩**4万个**以上



02版

淄博公安再出实招
10条措施护航“夜间经济”

03版

省运会上展风采
体操小花斩获淄博首金

07版